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九、重点项目情况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农业农村渔政保障中心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为正司级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渔政执法技术支撑、长江禁渔保障工作，开展水生生物保护研究、水生生物资源调查监测和保护、涉渔事故应急处置技术服务等工作，主要职责是：

1.协助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拟定水生生物保护、渔业管理和渔政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标准、规划计划和政策建议。

2.研究提出长江流域禁捕管理长效措施建议。推动落实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制度，跟踪调研长江流域退捕渔民转产就业情况。承担长江流域相关省（市）禁捕退捕政策落实工作指导，承担长江禁捕退捕绩效考核。承担渔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

3.承担渔政执法体系、执法装备、渔船渔港渔具的信息统计分析和相关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承担全国渔政执法船艇注册管理技术审查工作。负责提出限额捕捞建议方案并开展动态监测分析工作。

4.负责重大渔政执法行动、涉渔案件调查、证据链认定、价值评估和渔政执法监督等相关工作的技术支撑保障。

5.承担水生生物资源调查和水域生态环境监测评估；承担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划建和调整技术审查工作；承担水生生物资源生态损害评估、补偿和修复。承担黄河流域渔业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6.协助实施珍贵濒危物种保护计划，研究提出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植物名录调整建议。承担珍贵濒危水生野生动植物物种救护和重要栖息地保护有关工作。

7.承担水生生物保护国际交流与合作、涉外渔业事务调查的支撑保障。

8.承担渔业船员管理相关事务。开展渔业安全事故调查评估。承担渔业无线电监测标准规范制定并推动实施，开展渔业无线电日常监测。承担渔业防灾减灾预报预警，以及灾情收集、汇总、分析等相关工作。

9.负责渔业渔政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和维护，承担渔政管理、渔船渔港、水生生物保护、资源监测、水产品溯源等方面的信息化有关具体工作。承担渔业渔政数据信息资源共享相关工作。

10.完成农业农村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下设 9 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党委办公室）、财务条件处、执法保障处、资源评估与保护处、渔船渔港保障处、安全应急与信息处、长江禁渔保障处、长江禁渔船艇管理处。

第二部分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66.9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7.4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3,841.23
四、事业收入	1,533.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35.3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6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59.90	本年支出合计	5,41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48.2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5.14		
收 入 总 计	5,413.24	支 出 总 计	5,413.24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5,413.24	5.14	3,466.90			1,533.00					160.00	248.20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22	469.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22	469.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26.66	26.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04	295.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52	147.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48	167.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48	167.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48	167.48				
213	农林水支出	3841.23	2692.23	1149.00			
21301	农业农村	3841.23	2692.23	1149.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108.23	2692.23	416.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693.00		693.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5.31	935.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5.31	935.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29	221.29				
2210203	购房补贴	714.02	714.02				
合 计		5413.24	4264.24	1149.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466.90	一、本年支出	3,472.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66.9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76.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农林水支出	2,823.09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4.36
二、上年结转	5.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472.04	支 出 总 计	3,472.04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比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比 2024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 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82	206.82	217.84	217.84		217.84	11.02	5.33%	11.02	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82	206.82	217.84	217.84		217.84	11.02	5.33%	11.02	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33	131.33	138.48	138.48		138.48	7.15	5.44%	7.15	5.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9	75.49	79.36	79.36		79.36	3.87	5.13%	3.87	5.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19	87.19	76.75	76.75		76.75	-10.44	-11.97%	-10.44	-11.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19	87.19	76.75	76.75		76.75	-10.44	-11.97%	-10.44	-11.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19	87.19	76.75	76.75		76.75	-10.44	-11.97%	-10.44	-11.97%
213	农林水支出	2,299.95	2,299.95	2,817.95	1,668.95	1,149.00	2,817.95	518.00	22.52%	518.00	22.52%
21301	农业农村	2,299.95	2,299.95	2,817.95	1,668.95	1,149.00	2,817.95	518.00	22.52%	518.00	22.52%
2130104	事业运行	1,969.95	1,969.95	2,084.95	1,668.95	416.00	2,084.95	115.00	5.84%	115.00	5.84%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30.00	330.00	693.00		693.00	693.00	363.00	110.00%	363.00	11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5.66	335.66	354.36	354.36		354.36	18.70	5.57%	18.70	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5.66	335.66	354.36	354.36		354.36	18.70	5.57%	18.70	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3	180.33	197.64	197.64		197.64	17.31	9.60%	17.31	9.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5.33	155.33	156.72	156.72		156.72	1.39	0.89%	1.39	0.89%
合 计		2,929.62	2,929.62	3,466.90	2,317.90	1,149.00	3,466.90	537.28	18.34%	537.28	18.34%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9.90	2,119.90	-
30101	基本工资	553.31	553.31	
30102	津贴补贴	656.85	656.85	
30107	绩效工资	417.51	417.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48	138.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36	79.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5	76.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7.64	197.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90	-	188.90
30201	办公费	17.93		17.93
30202	印刷费	6.19		6.19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10.80		1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30		32.30
30211	差旅费	11.90		11.90
30213	维修（护）费	26.00		26.00
30216	培训费	1.54		1.54
30226	劳务费	10.84		10.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20		25.20
30228	工会经费	39.00		39.00
310	资本性支出	9.10	-	9.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费	9.10		9.10
合 计		2,317.90	2,119.90	198.00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年无使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5年无使用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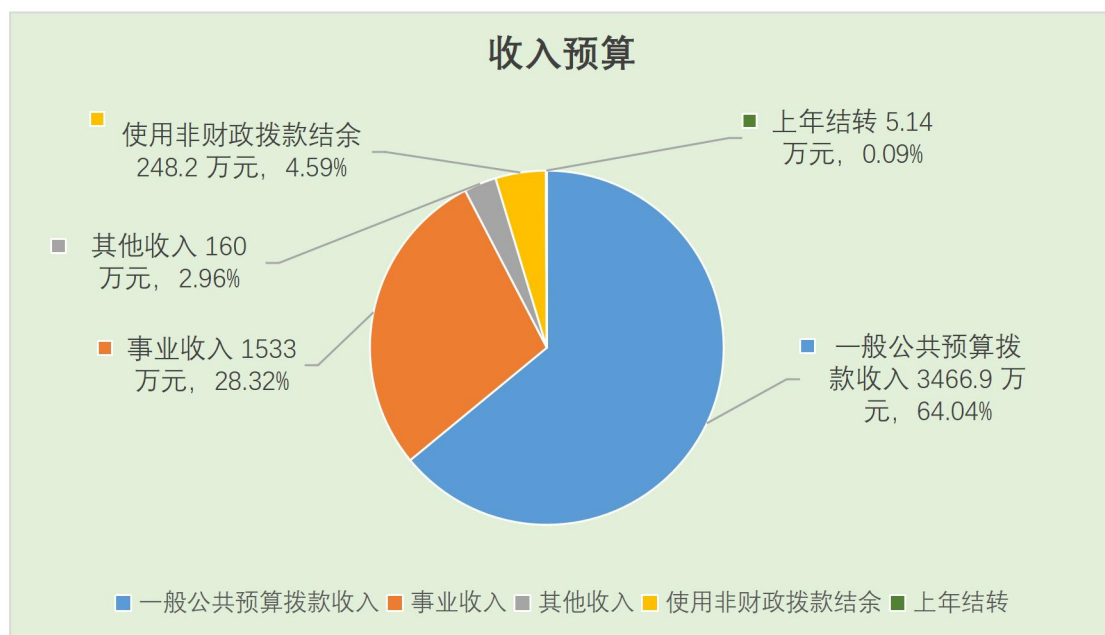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收支总预算 5413.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是：按照“保履职运转、保重点任务”工作总基调，扎实开展渔政执法监管、长江十年禁渔、渔船管理改革、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渔业安全监管等支撑保障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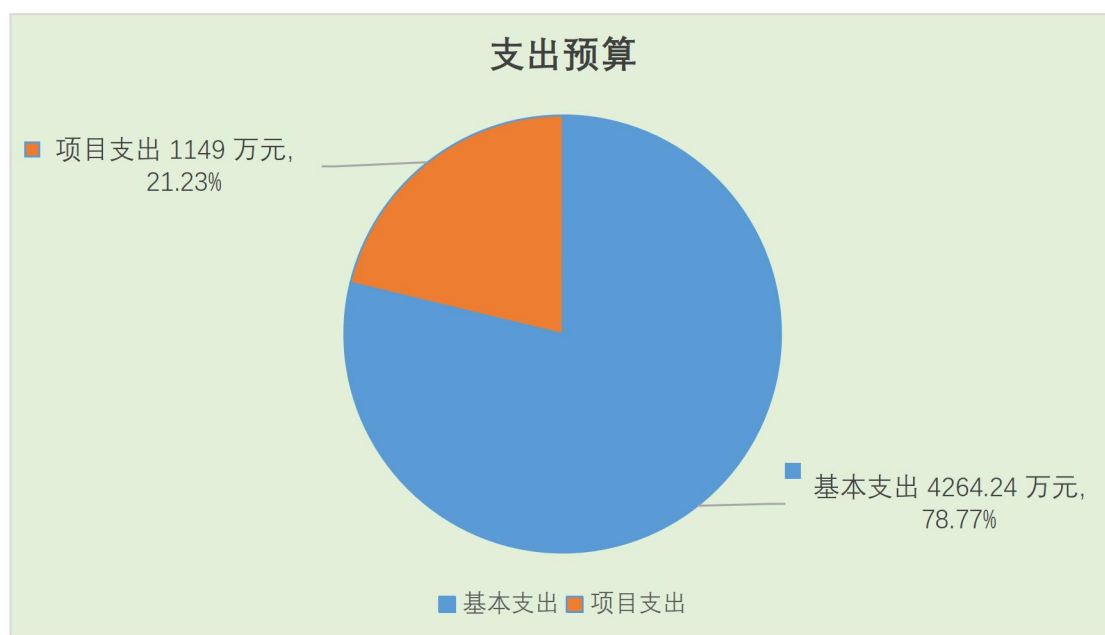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5413.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66.9 万元，占比 64.04%；事业收入 1533 万元，占比 28.32%；其他收入 160 万元，占比 2.9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48.2 万元，占比 4.59%；上年结转 5.14 万元，占比 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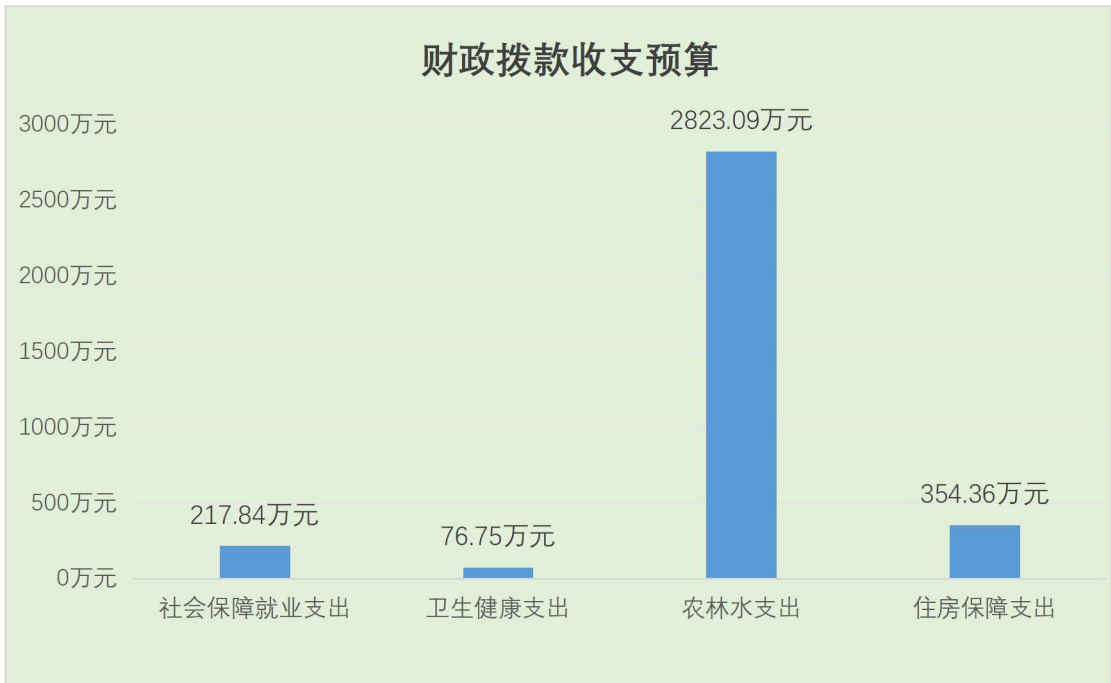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541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64.24 万元，占比 78.77%；项目支出 1149 万元，占比 21.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472.04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3466.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5.1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8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6.75 万元、农林水支出 2823.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4.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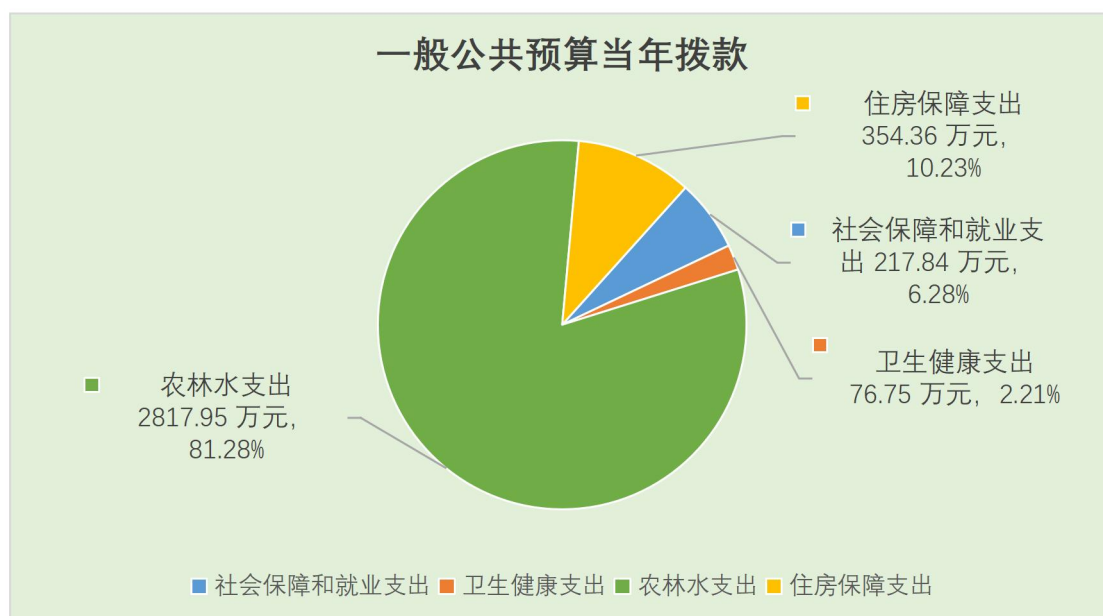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466.9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537.28 万元，增长 18.3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

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长江十年禁渔执法能力提升、涉渔事故应急处置、安全应急管理、水生生物资源调查监测和保护等重要任务支出需求。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466.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84 万元，占比 6.28%；卫生健康支出 76.75 万元，占比 2.21%；农林水支出 2817.95 万元，占比 81.28%；住房保障支出 354.36 万元，占比 10.2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38.48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7.15 万元，增长 5.44%。

2.20805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79.3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3.87 万元，增长 5.13%。

3.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76.7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0.44 万元，降低 11.97%，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4.213010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

（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84.9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15 万元，增长 5.84%。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5.21301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9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363 万元，增长 110%，主要是优化项目支出结构，强化长江十年禁渔执法能力支撑保障和涉渔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6.213013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40 万元，主要是水生生物资源调查监测和保护项目支出增加 40 万元。

7.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7.6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7.31 万元，增长 9.6%。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8.221020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6.7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9 万元，增长 0.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1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1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

金。公用经费 1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费。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1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九、重点项目情况

渔业渔政管理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为渔业渔政管理实施提供全方位支撑保障，重点围绕渔政执法监督、长江十年禁渔、渔船管理改革、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渔业安全监管等核心任务展开。通过强化执法能力建设、完善资源监测体系、提升安全监管效能和推进渔船管理现代化，确保政策落地见效，促进渔业生态环境修复与渔业资源可持续利用。项目将构建科学化、规范化的渔业渔政管理体系，为长江生态保护与渔业转型升级提供坚实保障，助力实现渔业生态安全与渔业高质量发展目标。

2.立项依据

渔政执法队伍是推进渔业现代化建设和渔业高质量发

展的重要保障。《“十四五”全国渔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坚持绿色发展，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全面夯实长江十年禁渔政策基础、管理基础、能力基础、社会基础，提升长江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水平；进一步完善休禁渔制度，有序推进海洋渔业资源总量管理和限额捕捞制度实施；渔业执法监管更加有力，渔业安全生产基础更加巩固，参与全球渔业治理能力显著提升。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对渔政执法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提升执法队伍监管能力、素质和执法水平，强化执法支撑保障，畅通行刑衔接通道，有效建设支撑平台等势在必行。根据中办、国办关于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有关文件精神，农业农村部印发了《关于加强渔政执法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从健全执法机构、完善执法机制，规范执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改善执法条件、提升执法手段，提升执法能力、加强执法监督，加强组织保障、抓好贯彻落实等方面对提升渔政执法能力建设进行了全面部署。渔业渔政管理项目的实施，旨在落实党中央和农业农村部党组有关要求，履行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职能职责，全面强化渔政支撑保障能力，保障重大渔业执法任务的完成。

3.实施方案

（1）任务下达：2025 年 1-4 月，明确年度工作任务，与各责任部门签订任务书。

（2）工作开展：2025 年 5-11 月，各责任部门根据

任务书开展工作。

（3）总结验收：2025 年 12 月，组织开展项目年度总结及绩效考评工作。

4.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693 万元，主要用于渔政执法支撑保障、长江十年禁渔执法能力提升支撑保障、涉渔事故应急处置及渔业安全应急管理等工作。

5.绩效目标和指标

渔业渔政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渔业渔政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 农业农村部	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3.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93.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1. 加强渔政执法支撑保障工作，为全国渔政执法提供强有力的服务保障，对渔村振兴、渔业高质量发展和渔民群众合法权益保护具有重要意义。进一步加强渔政执法队伍建设，有效提升渔政执法监管能力和渔业安全保障能力，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实施好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乡村奠定基础。 2. 面向沿江15省（市）业务骨干开展长江十年禁渔大讲堂线上专栏，组织长江十年禁渔知识技能竞赛、长江十年禁渔宣传教育、基础数据统计分析；完成长江流域渔政执法能力提升需求调研，组织编写执法能力提升讲义，形成基础数据统计分析报告、开展长江十年禁渔宣传教育活动、录制渔文化宣传保护视频。提升长江流域渔政执法办案能力，全面夯实长江十年禁渔各项执法能力基础，强化长江流域禁捕管理支撑保障，教育引导社会公众广泛参与长江十年禁渔，提升禁捕执法监管外围环境软实力，确保长江十年禁渔取得扎实成效。 3. 保障全国渔业安全应急中心运行，规范高效处置渔业安全应急突发事件，加强渔业安全督导检查，增强渔业安全支撑保障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总结报告、调研报告	≥10篇	4
			基础数据统计分析	≥15次	4
			渔业安全督导检查	≥4次	5
			案卷评查	≥150份	5
			长江十年禁渔大讲堂线上专栏	≥2500人	3
			涉渔工程专题影响技术审查	≥30天	4
			涉渔工程生态补偿措施落实情况调度、核验	≥3次	5
			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及放流监管	≥2次	5
			长江十年禁渔相关竞赛	≥2次	3
			黄河禁渔秩序评估报告	≥1份	5
		质量指标	相关人员轮训测试通过率	≥90%	2
			渔船国家和行业标准项目草案	≥2份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社会媒体开展长江十年禁渔新闻宣传	≥2次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项目内容实施满意度	≥90%	10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耕地和渔业水域资源调查与保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和渔业水域资源调查与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 农业农村部	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加强黄河流域渔业资源管理委员会各委员单位的横向联系，提升对黄河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养护重要意义的认识，准确把握黄河流域水生生物资源养护工作所面临的严峻形势，以黄河休禁渔期制度优化调整为切入点，以加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为重点，以促进水生生物资源养护为目标，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进渔业现代化作出应有贡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区调整、涉渔工程项目建设影响评价技术审查数量	≥100个	20
			检查评估报告数量	≥3份	20
		质量指标	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次数	≥1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多样性	优	40

农业农村部重大专用设施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部重大专用设施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5]农业农村部	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部渔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6.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16.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障渔政船性能优良，船舶设备工况符合船舶检验要求，通过渔船检验部门检验，取得相关船舶检验证书； 2. 保证渔政船运行安全，始终处于安全、适航状态，停泊期间和航行期间不发生交通事故； 3. 保障渔政船制度规范完备，应急预案合理可行，确保物料供应及时主动、保质保量，航次修理的准备、检验、验收工作到位，根据具体航次任务安排实施； 4. 保障渔政船船员队伍建设规范，保障船员队伍稳定，加强船员培训、教育，合理开展船员自修工作，提高船员积极性，提供船员在船期间工作和生活便利，打造一支高水平的渔政执法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渔政船、科考船运行维护数量	≥2艘	20
		质量指标	船舶检验合格率	≥95%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专用设施正常运行	优	20
		生态效益指标	船舶安全适航天数	≥120天	2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收费收入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三）208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2130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反映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村产业、农村社会事业等方面的支出。

2130104 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

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反映用于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六）2210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